

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癌治療醫院 函

地址：82445高雄市燕巢區角宿里義大路21號
電話：07-6150022轉1608
承辦人：蘇育萱
電子信箱：ed114073@edah.org.tw

受文者：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6月8日

發文字號：義大癌治療字第115000022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二年期醫事人員聯合訓練申請流程及聯絡窗口 (0000223A00_ATTCH1.pdf)

主旨：本院接受各醫院薦送具「臨床醫事人員培訓計畫」訓練資格之學員至本院代訓，惠請轉知所屬知悉。

說明：

- 一、本院致力落實執行「臨床醫事人員培訓計畫」之聯合訓練機制，提供各職類二年期訓練項目並接受各醫療院所薦送符合訓練資格之學員至本院訓練。
- 二、本院各職類二年期聯合訓練計畫聯絡資訊及計畫內容，公告於本院教學研究部首頁/臨培計畫/聯合訓練計畫，敬請卓參。(本院網頁網址：https://dept.edah.org.tw/dme/ec_training.html)。
- 三、檢附各職類訓練計畫聯絡窗口與申請作業流程，貴院如有送訓需求，敬請與各職類聯絡人洽談訓練細節後，於送訓前一個月來文申請。

正本：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附設醫院、天主教靈醫會醫療財團法人羅東聖母醫院、衛生福利部基隆醫院、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基隆長庚紀念醫院、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臺北榮民總醫院、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台北長庚紀念醫院、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林口長庚紀念醫院、基督復臨安息日會醫療財團法人臺安醫院、國泰醫療財團法人國泰綜合醫院、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醫療財團法人馬偕紀念醫院、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醫療財團法人淡水馬偕紀念醫院、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醫療財

團法人新竹馬偕紀念醫院、新光醫療財團法人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振興醫療財團法人振興醫院、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臺北市立萬芳醫院—委託臺北醫學大學辦理、新北市立聯合醫院、醫療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醫藥基金會亞東紀念醫院、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台北慈濟醫院、行天宮醫療志業醫療財團法人恩主公醫院、國泰醫療財團法人汐止國泰綜合醫院、天主教耕莘醫療財團法人永和耕莘醫院、衛生福利部雙和醫院（委託臺北醫學大學興建經營）、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國軍桃園總醫院、臺北榮民總醫院桃園分院、天成醫療社團法人天晟醫院、沙爾德聖保祿修女會醫療財團法人聖保祿醫院、敏盛綜合醫院、怡仁綜合醫院、聯新國際醫院、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新竹臺大分院、國泰醫療財團法人新竹國泰綜合醫院、天主教仁慈醫療財團法人仁慈醫院、東元醫療社團法人東元綜合醫院、衛生福利部苗栗醫院、為恭醫療財團法人為恭紀念醫院、大千綜合醫院、衛生福利部臺中醫院、衛生福利部豐原醫院、國軍臺中總醫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臺中榮民總醫院、林新醫療社團法人林新醫院、李綜合醫療社團法人大甲李綜合醫院、光田醫療社團法人光田綜合醫院、光田醫療社團法人光田綜合醫院大甲院區、童綜合醫療社團法人童綜合醫院、仁愛醫療財團法人大里仁愛醫院、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澄清綜合醫院、澄清綜合醫院中港分院、衛生福利部彰化醫院、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秀傳紀念醫院、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秀傳醫療財團法人彰濱秀傳紀念醫院、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二林基督教醫院、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竹山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竹山秀傳醫院、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雲林分院、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斗六分院、天主教若瑟醫療財團法人若瑟醫院、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雲林基督教醫院、中國醫藥大學北港附設醫院、臺中榮民總醫院嘉義分院、戴德森醫療財團法人嘉義基督教醫院、天主教中華聖母修女會醫療財團法人天主教聖馬爾定醫院、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嘉義長庚紀念醫院、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大林慈濟醫院、衛生福利部臺南醫院、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新樓醫療財團法人麻豆新樓醫院、奇美醫療財團法人佳里奇美醫院、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新樓醫療財團法人台南新樓醫院、奇美醫療財團法人柳營奇美醫院、台南市郭綜合醫院、奇美醫療財團法人奇美醫院、高雄市立聯合醫院、高雄市立大同醫院、高雄榮民總醫院、阮綜合醫療社團法人阮綜合醫院、高雄市立小港醫院（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經營）、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高雄長庚紀念醫院、天主教聖功醫療財團法人聖功醫院、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健仁醫院、安泰醫療社團法人安泰醫院、屏基醫療財團法人屏東基督教醫院、輔英科技大學附設醫院、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醫療財團法人台東馬偕紀念醫院、國軍花蓮總醫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花蓮慈濟醫院、臺灣基督教門諾會醫療財團法人門諾醫院、衛生福利部屏東醫院、屏東榮民總醫院、寶建醫療社團法人寶建醫院

副本：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癌治療醫院



義大癌治療醫院「二年期醫事人員聯合訓練計畫」之申請流程

一、目的

致力於二年期醫事人員接受完整之醫學教育，配合落實執行衛生福利部「臨床醫事人員培訓計畫」之聯合訓練機制，促進院際間教學交流合作，本院依照規模及特性提供可代訓職類之聯合訓練計畫，接受各教學醫院二年期醫事人員前來申請專業訓練。

二、申請流程

1. 申請資料敬請於訓練前一個月由擬委託送訓醫院備函(來函說明代訓項目(課程)、時程與人數)，檢附聯合訓練計畫書、畢業證書影本、醫事人員專業證書影本、執業執照正反影本、在職證明、一寸證件照、支援報備同意函，向本院申請。
2. 請受訓學員至義大癌治療醫院代訓及實習學籍系統，登入個人履歷資料後列印代訓醫務人員申請表。(網頁網址：<https://employee.edah.org.tw/Home/Intern>，點選「代訓醫務人員」填寫「線上登入個人履歷資料」)
3. 並完成以下應備文件，郵寄至本院醫教課(信封上註明代訓人員申請)
(1)代訓人員申請表、(2)身分證正反面影本、(3)聯合訓練計畫書、(4)畢業證書影本、(5)醫事人員專業證書影本、(6)執業執照正反影本、(7)在職證明、(8)一寸證件照*1、(9)支援報備同意函、(10)半年內體檢報告(含一般例行性檢查、胸部 X 光、B 型肝炎抗原抗體檢查、MMR (麻疹、德國麻疹、腮腺炎)、水痘)，若未具 B 型肝炎、MMR、水痘抗體者必須檢附疫苗施打紀錄，或有接種禁忌者，則提供暫不適宜預防接種證明。
4. 由本院醫教課審核資格，合於規定者，將由各科部依實際訓練容量酌訂是否收訓，並函復送訓醫院。

三、代訓費用

院內代訓費用標準：300 元/日(如未滿一天以一天計)；1,500 元/週；5,000 元/月。

四、訓練時間及名額

1. 訓練期間：依委託訓練醫院之來函安排時間。
2. 受訓學員：需符合衛生福利部臨床醫事人員培訓計畫之學員(領得各類醫事人員證書起二年內之護理師、藥師、醫事放射師、職能治療師)。
3. 受訓名額：敬請於送訓前與本院各職類窗口聯繫，逐案評估收訓與否及訓練時程。



五、臨床醫事人員培訓計畫聯合訓練項目與聯絡窗口（行政聯絡窗口：醫教課蘇育萱小姐 ☎076150011 轉 1608）

職類	項目	聯合訓練項目	訓練時間	訓練單位	評估機制	訓練窗口 聯絡資訊 07-6150022
藥師	1	癌症化學治療調劑作業、中藥局藥事訓練、藥物諮詢作業、門診藥事作業	得依送訓醫院訓練需求調整	藥劑部	自評、筆試、DOPS	畢淑娟 副技術主任 分機 6203
醫事放射師	1	專業課程：640 列 CT 心臟冠狀動脈攝影	16 小時	放射診斷科	自評	陳昭棋 技術組長 分機 6167
職能治療師	1	手部外傷職能治療連訓練計畫	40 小時	復健科	筆試、技術考試	蔡佳殷 副技術組長 分機 2347
護理師	1	腫瘤照護、安寧療護、急性後期照護、糖尿病共同照護網	得依送訓醫院訓練需求調整	護理部	實際操作、書面報告、口頭報告、參與相關會議之發言情形、考試	施美玲副部長 分機 6602
呼吸治療師	1	重症呼吸治療學、長照呼吸治療學	得依送訓醫院訓練需求調整	胸腔內科 3L 加護病房 慢性呼吸照護病房	臨床實作、筆試、可信賴性專業評估、DOPs	劉映彤 技術組長 分機 6852



義大癌治療醫院聯合訓練機制說明網頁

行政聯絡窗口：076150011 轉 1608